

國立中興大學行政大樓哺(集)乳室使用規則

1. 鼓勵本校教職員工生哺餵母乳，配合政府推行母乳哺育政策暨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，特設置本室。
2. 開放時間為正常上班時間 8 時至 17 時。
3. 使用對象：哺餵母乳之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洽公人士。
4. 本室設有冰箱、冷熱開飲機、哺乳椅、嬰兒換尿布臺、洗手臺等，請愛惜使用，如公物有損害應照價賠償。
5. 冰箱為存放母乳及哺育器材之用，不可放入其他物品。封存之母乳請標示姓名及時間。另為維護冰箱之清潔，存放過期之母乳(以 2 天為限)或不合規定之物品，將先提醒當事人領取，如仍未取走，則予以丟棄。
6. 上班時間使用者進入後，可上鎖並於門外掛「使用中」之標示牌，離開本室時請將私人物品攜出並維護清潔及關閉電燈；非哺乳人員不得任意進入哺乳室。
7. 使用本室如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者，請洽人事室櫃臺(分機 649)。

